

立法會兒童權利小組委員會

對難民兒童的支援措施

2017年7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時45分－12時45分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香港兒科基金立場書

## 1. 機構簡介

香港兒科基金是一所非牟利的專業團體創立於1994年直屬香港兒科學會成員包括兒科醫生、醫護人員、兒童工作者及社會賢達。香港兒科基金肩負起推廣兒童健康、爭取兒童權益和公眾育的使命。通過辦多元活動去推動兒童健康的成長及發展。並以(一建立兒童醫院；(二制定香港兒童健康政策；(三成立兒童事務專員口目標。

## 2. 兒童健康

根據《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所有18歲以下人士均被視口兒童。健康的定義是一種心理、生活、社交、情口、行口等的良好狀態並能充分發揮個人的潛力。兒童主要分口嬰兒、兒童及口少年三階段。

## 3. 難民兒童權利 (引言)

截至2017年6月底口待入境事務處(入境處)審核的免遣返聲請有8205宗當中387人口未成年人士。有483名未成年人士正等候免遣返聲請上訴,或正等候遣送離開香港。難民兒童也是兒童他們的權利也應該受到保障。香港身口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的締約方不應該因口難民的身口而受到歧視或不平等的待遇。然而在香港難民兒童在口育醫療社會方面都得不到全面保障。

## 4. 難民兒童面對的挑戰

### 4.1. 醫療問題

難民兒童如要到政府診所求醫處理手續繁複輪候時間長。難民需在每次求診前申請醫療費用減免再憑證明書預約。有難民因未能及時取得費用減免證明書無法即日看門診。加上政府支助的交通費相當緊拙父母未能支付往來醫院或診所的交通費而選擇不帶兒童覆診。

再者難民兒童及父母因語言不通影響正常使用醫療服務。此外有小部分前線醫護對難民相關政策不了解從而阻礙或延遲難民兒童得到適切的醫療服務。

難民兒童家長亦未必了解醫療服務豁免費用的細節他們往往擔心兒童不符合資格隨後要補付口貴醫療費而不帶子女檢口或自行購買藥物給兒童服用。

#### 4.1.1. 建議

政府應簡化豁免醫院費用程序例如每次申請豁免有效期由即日改口半年或一年。政府更可設定一套客觀而具透明度的準則讓醫護人員能快速地評定病人是否符合資格獲減免收費及確保兒童得到應有的醫療權利。政府亦可推出交通口派發給需要覆診的兒童以解決難民家庭的醫療交通費負擔。建議增設電話服務跟進難民兒童出院情況如服藥方法及覆診進度等。

## 4.2. 精神健康問題

難民兒童的心理健康及情口管理也很重要。香港的難民主要面對的挑戰是法律狀態長期不明的壓力（酷刑聲請的批准、社會的不信任與文化差異。因此出現在他們身上的精神健康問題往往不容忽視。而正正是因口他們的聲音被社會忽略特別是一眾被邊緣化的難民兒童面對著流離失所和移民問題。

根據一些口究難民心理的期刊報告顯示難民兒童受到的問題會影響到孩子的情感發展和導致嚴重的精神疾病。難民兒童都會表現出不同程度的情口和行口問題這是因口他們都面對一些重大的心理困擾如與父母離異寄人籬下人身傷害遷移和不穩定的家庭狀況等。學齡兒童可能出現誇張的驚恐反應、集中程度差、失眠和身體不適等毛病。在口少年中症狀可能包括行口犯罪及侵略行口惡夢和感到創傷。加上在學難民兒童相對容易面對校園欺凌這會讓他們的自尊和自我效能感下降及被標籤化亦可有更大機會面對創傷而口生情口病。

### 4.2.1. 建議

建議提高難民父母對精神健康的意識讓他們能口及早發現小孩異常的精神狀態。另外政府應設立社康服務讓精神科醫生臨床心理學家 and 社工盡早評估高風險的難民兒童以完善地治療和照料難民兒童有助早日脫離陰口提升兒童的抗逆能力以應對日後各種挑戰。

再者政府應加口對難民的自助組織的支援讓一班難民互相連繫。政府除了在金錢上資助組織口辦活動更實際的是設立一些恆常的活動地方讓難民享用能舒緩壓力和情口困擾的地方並能加口他們互相聯繫令他們感到在社會上並不孤單。

## 4.3. 口育問題

難民兒童較難被幼稚園取錄，而且政府在經濟上並沒有足口支援。雖然學資處會酌情資助難民兒童的學費，但難民父母要先口子女墊支，大約半年後才可向學資處領回費用。由於難民父母不能工作政府生活津貼又僅口糊口，加上書簿、文具、校服、交通、午膳和課外活動等其他學習費用，所以這筆墊支費用對他們構成很大的負擔。

部分難民兒童沒有接受幼兒口育而直接就讀政府小學影響他們學習進度和未來的進修。在高競爭性的香港中小學，難民兒童是最容易被淘汰的一群。

### 4.3.1 建議

可支援難民自助組織幫助難民兒童學前口育，政府也可提供上學車船津貼給難民兒童。

## 4.4. 社區支援問題

在社會支持方面香港難民兒童嚴重缺乏社會支持直接影響兒童發展。社會支持的類型目前大致可以將口兩類情感支持、實質支持。

在情感支持方面難民兒童未能接受口育的不單只會讓難民兒童失去學習的機會更直接影響建立個人支援網絡的機會。缺乏校園生活的難民兒童失去認識朋輩的機會難以建立友誼長遠來說令到他們的個人支持網絡變得薄弱。增加社會隔膜難以達致社會共融。

在實質性支持方面現時單靠政府每月向在港的酷刑聲請者、難民和尋求庇護人士提供的資助難而應付在港生活的開支 令到難民兒童缺乏基本生活的權利。

#### **4.4.1. 建議**

政府可鼓勵更多有關難民的非政府組織出現。另外政府能□他們提供長期和充分的補貼 解決他們的基本需求問題 例如生活和□育問題。

此外希望政府能□□難民提供發揮技能的平台 政府帶頭推行一些先導計劃 例如利用有知識的難民去幫助難民兒童學習 同時□參加計劃的難民提供一些□勵如食物券交通費同時亦可以按難民服務的時數以增加□勵。

#### **5. 總結**

我們明白政府保障難民更要保障香港的整體利益。政府可以在入境措施中去控制難民甚至社會認□的假難民入境但是我懇請不要忽略境內難民兒童□「二代難民」兒童的權益，因□兒童不論是什□背景，他們也有權利去獲得一個健康快樂的兒童時期！